

凌家滩之谜

■ 斯 雄

距安徽省含山县城西南40公里，有凌家滩。

它南临裕溪河，连接巢湖与长江，北靠太湖水，山水交错，属典型的江淮平原丘陵地貌。

1985年12月，凌家滩村民在村子北面土岗挖墓穴时，从地下挖出玉环、石凿、石钺等一批玉器、石器。

情况逐级上报，安徽省文物管理所即派专家前往实地调查，并于1987年6月第一次试掘。结果取得惊世的发现——凌家滩是一座距今5800—5300年的新石器时代晚期遗址！

试掘面积不大，仅50平方米，发现墓葬4座。出土文物也不算多，200多件。但其中的几件，让专家们目瞪口呆：包括现收藏在故宫博物院的玉人、玉版、玉龟、玉勺等一大批精美绝伦、工艺精湛的玉器和一个重达4.25公斤的石钺，而后者是我国新石器时代迄今发现的最大一把石钺。1987年至今，这里先后进行8次发掘，发掘总面积约3280平方米，出土各类文物2000多件。

凌家滩这座淹没了数千年的远古遗址，虽不见于史书记载，但其透露出丰富的历史信息，反映了当时玉石加工技术的高超先进、史前文明的高度发达，在中华文明起源和形成过程中具有标志性地位。凌家滩的这些发现及其所代表的史前文明，由此，被正式确认为“凌家滩文化”。

甚至有专家认为，凌家滩可能会改写人类文明史。

凌家滩由此声名鹊起，享誉中国，震惊世界。

走进凌家滩文物陈列馆，首先吸引我的是那把温润亮泽的玉勺：勺身長16.5厘米，勺池宽2.7厘米；青绿色，泛白斑纹，长柄舌形；柄面呈半圆凹形，勺柄为微弧形曲线，柄端略扁圆并有一对钻圆孔。

造型和制作之成熟、精美，堪与今世之佳作媲美，为中国新石器时代首次发现，也是史前发现最完美的餐匙，令人称绝，更耐人寻味。

勾起我好奇心的是，5000多年前的先民使用勺子也和我们现在一样，主要是用来喝汤的吗？

解说小姐听后笑了。她说，中国的礼制规范在周代正式形成，比如吃饭时，已固定用筷与勺，以后形成定制，直至今日。

女儿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征求我的意见，我送她聂绀弩的两首诗“勘破浮云未了事，何须夜赶嫁衣裳”。

每个少女对爱情都有美好的憧憬：郎情妾意，牵手凝眸，共沐爱河，温暖小窝，风雨互助，含怡弄孙，颐养天年……这是多么感人的画面！但现实中有多少熙熙攘攘的婚礼场面，相爱的两个人欢欢喜喜进了洞房，又哭哭啼啼走出来。有多少男女相恋携手后，还能保持着初恋的激情？有多少家庭会像人们祝福的那样，百年好合善始善终？有多少婚姻名存实亡？有多少婚姻形同陌路同床异梦？

坚持就是胜利，这句话用在婚姻中非常恰当。激情之短暂令人哀叹，能平淡相随走下去就不错了。婚姻可以使男女之间最阴暗的东西最集中地爆发，满脸假笑可以瞒得了许多人，但瞒不过枕边的人，因为梦中会露出狰狞。结了再离，不如不结，对一生来说，结婚是值得思前想后的事。

家是温馨的港湾，男欢女爱是世界上最美好的事，男人因为女人而成熟，女人因为男人而丰盈，好的婚姻既有亲情的关怀与互助，又有爱情的欣赏和喜爱。婚姻始终是两个人的游戏，需要两个人的经营，首先要有爱，大多数人认为白头偕老是水到渠成的事，其实没有爱的结合很难称其为婚姻。夫妻间还要有平等和尊重、真实和坦诚、自如和随

“三礼”规定，“饭黍毋以箸”，就是说用筷子吃米饭米粥是越礼的行为，一定得用“匕”即勺子。据专家考证，凌家滩可能是有了初步礼制的社会，已经有了一定的规范。当然，这种形制应该是更晚时期才能出现的，为何5000多年前就已经如此成熟？现在还是一个谜。

看着这把精致的玉勺，我感到有些难为情。数千年前已有的这些礼制和规范，多有仪式感、多有文化啊！反观我们现在，一把勺子就可以吃所有的饭菜；即使是在宴席上，也可以一双筷子“打天下”——进步乎？倒退乎？

过去我们理解的古代先民，大抵都是披头散发，佝偻



玉钺



玉勺

着身子，光着膀子，穿着兽皮，或者用树叶遮蔽。可凌家滩出土的玉人形象，完全不是这样。

立姿玉人居然头戴冠，冠饰三角形尖顶，冠后上部饰三条圆弧线，两耳孔处饰一道横线；背面颈部钻一隧孔，背腿部留有线切纹，颈部较高，饰数道竖线纹，可能表示戴项链饰；两臂弯曲，双手置于胸前，腕臂上各饰五道横线，表示各戴五件手镯；腰略显瘦长，腰部饰0.3厘米的腰带，腰带饰五条斜纹——玉人不仅穿衣戴帽，而且佩戴首饰，这身打扮，搁到现在也算是时髦的了，所展现的审美意识和对生活质量的追求，已然完全颠覆了我们过去的认知。

凌家滩先民的技术水平，也让人大感不解。玉人身上居然发现了直径不过0.15毫米的微孔，

比人的头发丝还细，而且所有钻孔的摩擦痕都十分规整、平行，不是交错的乱痕。这在当今是要用激光打孔技术才能完成的微型管钻技术，凌家滩先民到底凭借什么工具达到如此精细的工艺水平？又是如何操作和使用的？从前认为的竹管钻或骨头钻孔，根本无法到达这样的效果。

在凌家滩发现的玉器，较多地采用了线切割、片切割工艺；平面上往往见到圆弧顶端深凹的痕迹。这一迹象表明可能有了砣切割，而砣切割必须有半机械皮



立姿玉人

带传动装置和琢磨的圆盘。

有专家大胆推测，凌家滩时期，先民们可能已经掌握金属冶炼和皮带传动技术——果真如此，就一定有特殊的加工工具，可为什么到现在还没有发现让人信服的踪迹？

不过，有一点专家们可以断定，凌家滩先民已掌握阴刻线、镂孔、线纹、浅浮雕等多样化玉石加工技术。无论制作工艺、设计思想还是器物类型，都代表了同时代玉文化的最高水平。

更为神奇且至今众说纷纭的，是出土的玉龟和夹在龟腹、龟背之间的玉刻图长方形版。玉版长11.4厘米，高8.3厘米，最厚1厘米，呈长方形，正面略凸起，反面稍内凹，光素无纹。四周两面打孔，共22个。玉版正面抬高，三边缘琢出台阶。正面对

纹，中部一小圆，内琢刻八角星纹，两两一组呈十字形。小圆外琢磨一大圆，大小圆之间以直线平分八个区域，每个区域内各有一条圭状纹饰，大圆外有四条圭状纹饰指向四角。

玉龟和玉版叠压一起，说明它们之间一定有某种紧密联系。这让考古专家们欣喜地联想到中国古代文献记载却苦于始终无法印证的传说，比如《黄帝出军诀》中的“元龟衔符”、《尚书·中候》中的“元龟负书出”、《龙鱼河图》中的“大龟负图”。可如何解读？至今无法定论。

玉刻图长方形版与后世日晷异曲同工，如出一辙，可又神秘莫测。专家们的观点更是莫衷一是，认为或与方位和数理有关，或与天文及观象授时有关，大致应该与后世天文、方术甚或谶纬学说等能挂上钩……

凌家滩有太多的待解之谜。这许许多多的谜团，更坚定了我过去一直所持的疑惑。比如，远古先民真的是我们一贯所说的“过着茹毛饮血的生活，生产力极其低下、物质极其贫乏”？凌家滩出土的文物至少显示，在那个时代，先民们不仅穿着讲究，而且服饰配套，有超出我们想象的技术和技艺，还可能对我们至今解读不了的原始信仰和宗教思想——它所呈现的文明程度以及折射出的文化，让人不敢相信，唯有惊诧。

惊诧，或许也是一种不自信；而不自信，有时候是因为不知，有时候是因为无知。愚惑今不如昔，或是昔不如今，都难免武断。今人超过古人，是一定的，但如果因此而沾沾自喜，难免遭遇尴尬。焉知古人与今人相比，竟全无过人之处？恐怕谁也不敢妄断。

透过时空隧道，凌家滩使我们实现了某种程度的古今接轨、隔空对话，仿佛窥见了中华文明的曙光。穿越，难免带来迷失。好在以凌家滩为核心、沿太湖山周边的田野调查和考古发掘，仍在进行。

预测未来，不易；探究过去，亦难。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一个又一个谜底，终将揭开。到那时，人们要么大跌眼镜，要么大开眼界。凌家滩，真的值得期待。

本版图片来自网络

何须夜赶嫁衣裳

籍 满 田



意，不少丈夫一言不合老拳横加，不少家庭灶鸡司晨河东狮吼，鸡声鹤斗，散伤丑害。夫妻一场，冷暖自知，一路上磕磕绊绊，风风雨雨，白头偕老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能维系婚姻不只是爱情，还要有忍让与责任。恋爱时欣喜若狂，彼此之间除了爱，什么也没有，一旦激情过后，都希望自己能得到对方更多一点关爱，于是就有了计较，有了分歧，有了争执，有了战争，有了分手。婚姻把两个人结合成利益共同体，在磨合中逐渐达到价值观的相同，要求同存异，应该是一场彼此取悦的比赛，不应该成为真刀真枪的较量。

好的婚姻要有共同的价值观念，在一个水准线上。一个大步流星，一个跟踪追随，步调不一，鸡同鸭讲，婚姻很难长久。爱的决定应该基于平时细致的考察，而不是一时的冲动。所谓成年，就是有了独立思考 and 判断能力，相信自己，相信自己的判断，相信他人。每个人都是立体的、矛盾的，既有可爱的一面，也有可恨的一面，和谐的婚姻会扩大对方的优点，不和谐的婚姻会突出对方的缺点。信任危机不是不再相信对方，而是怀疑自己选错了人，婚姻里充满埋怨与懈怠，只能另谋出路。许多人自己一身毛病老嫌别人多缺点，当你

的爱没能扩大对方的优点时，应该从自身的原因找起，负起自己的责任，通过交流和沟通寻找爱的方法，而不是轻言放弃。恋爱之前，要好好审察一下自己，有无立身的资本、文雅的姿态、温和的表情、得体的礼貌、内心的骄傲？女孩儿只有物质和精神上的彻底独立，才可以谈爱人或被人爱，否则就成为男人的附庸，色衰爱弛，始乱终奔的例子不胜枚举。

金钱对物质生活的影响是巨大的，但无法与感情画等号。在真爱面前，金币会黯然失色。一个好女孩不会通过穿金戴银去体现自身的价值，也不会看对方的财富多寡决定是否付出感情，恋爱之前，要好好审察一下自己，有无立身的资本、文雅的姿态、温和的表情、得体的礼貌、内心的骄傲？女孩儿只有物质和精神上的彻底独立，才可以谈爱人或被人爱，否则就成为男人的附庸，色衰爱弛，始乱终奔的例子不胜枚举。

婚姻很严肃，对待须谨慎。步入婚姻，不再有花前月下，更多的是义务和责任，更多是日常生活的繁杂。想明白了，再谈婚论嫁。

俗话说，“一日三餐”。由此看来，消夜不算是正式的一餐饭。现如今对身材或者血压、胆固醇指标比较在意的人士，晚餐都异常简单，有的甚至不吃晚餐，遑论消夜。但是，也有人非得在夜深人静时吃些东西，否则就觉得口中寡淡异常，睡觉都不安稳。说来惭愧，我就是这类人。

我的消夜习惯，始于中学时代。那时下了夜自习，往往就要在路边摊前吃碗羊肠汤才回家。名为“羊肠”，是把羊血、芡粉灌进肠衣，煮熟后捞出切段，再放入用羊肉、羊骨熬制的滚烫汤底。隆冬时节，还要大量加入辣椒面，一定要喝得额头生汗，我才有力气骑自行车，顶着一路寒风返家。

参加工作后，多了些在祖国各地的游历，才发现在消夜一项上，南方的选择比北方丰富得多。究其原因，大约是北地苦寒，入夜后出门困难，而南方物产丰富，加之夜间清爽宜人，正宜安享吃喝之乐。10多年前，我在厦门参加一次带有培训性质的业务会议，会期长达两周。那培训基地位置偏僻，网络欠奉，我不耐烦苦挨那漫漫长夜，每晚都坐公共汽车到市区，在南普陀、厦门大学周围觅食。当时那一带食肆林立，人流熙攘，俨然美食N条街。我混迹在厦大的学生堆里，对周围小情小调的唧唧我我视而不见，埋头于面前的蚵仔煎、海米粉、沙茶面、咖喱蟹之类，硬是连续两周没吃过花样！

其实，消夜不求山珍海味、花团锦簇，简单适意才好。金庸先生在《书剑恩仇录》中写乾隆皇帝在名妓玉如意家中消夜，“八个碟子中盛着肴肉、醉鸡、皮蛋、肉松等消夜酒菜”。这几样每一样单拎出来都堪称上品，但合在一起就太过繁复，还不及书中出现过的另一餐消夜，也就是陈家洛重回相府时所用的银耳汤、糯米藕那样温润贴心、搭配精当。

算起来，我生平最满意的几次消夜经历，菜品也都不过一两样，但却成就了多年难忘的味觉记忆。

一次是在内蒙古西端的阿拉善。那年，我和几个朋友在阿拉善，本来已经租定了一辆越野军车，要到戈壁滩里寻捣玛瑙。可草原上的天气变幻多端，中午时分竟然下起倾盆大雨，出游计划只得作罢。一行人找了家颇大规模的馆子，准备好好打一下牙祭。过了个把钟头，一只直径二尺有余的铜盆端到，里面满满当当盛着清炖羊肉。粗看了几眼，拳头大小的羊肉约摸八九块。正要举箸，店外不知有谁大喊



宋朝夜市吃夜宵的人们

了句“出彩虹啦”。我们马上对吃饭没了兴致，要司机马上带我们进戈壁寻宝。我和朋友正发愁那一大盆羊肉咋办，店老板说可以送到我们所住酒店。

我们按计划进了戈壁。可惜，戈壁玛瑙名气太大，这几年数以万计的寻宝人从全国各地纷至沓来，早就把近处的戈壁搜刮一空。我们在戈壁滩上空转了四五个小时都一无所获。悻悻然回到市区，胡乱找家小店，简单吃吃就把晚饭应付过去了。第二天就要返京，我闷在房间里好不甘心，又出门到街边售卖当地特产的店面里转悠，竟然真找到了几块颇为满意的原石，接着又到店家推荐的一处加工点打磨抛光。等一只玛瑙手串加工完毕，已是午夜时分。这手串虽然不是用自己亲手捡来的原石打造，但是连工带料算起来，比起在北京买，便宜了至少两三千元。此行也算是有所收获。人的心情一好，食欲也随之而来，回酒店路上，我忽然饥饿难忍，腹中连珠价咕咕叫了起来。这时街面上灯火寥寥，能望得见的所有饭馆都已打烊。幸好福至心灵，我竟然又想起了那盆羊肉。赶紧到了酒店大堂，发现那羊肉正好好在服务台角落的冰箱里呆着哩。于是，找服务员要了一柄牧民常用的铜柄小刀，从盆里扎取了两块羊肉装盘。

回了房间，在落地灯下细看那两块肉，只见瘦肉部分呈枣红色，肌理分明，油脂部分则是油汪汪、白润润，色泽形态简直不亚于上等白玉。我顾不得凉，屏住呼吸，切一片放入口中，轻轻一嚼，只觉肉质酥融肥美，还有一股淡淡的药香。连着吃完几片，肚中没那么饿了，我索性端着盘子来到阳台上。此时星河满天，夜风拂面，我把盘里羊肉切一片、吃一片，再摩挲着腕上手串，真不知今夕何夕、身在何方。因为当初要的是极嫩的羔羊肉，所有肉片嚼到最后，完全化为稠浆，口中竟然毫无碎渣。如今几年过去了，那只玛瑙手串早已不知扔在家中哪处犄角旮旯，可当晚的羊肉滋味，至今在唇齿间萦绕。

还有一年，我和多位来自天南海北的文友，共赴浙江绍兴的柯桥参加笔会。白天参观完鲁迅故居、徐渭故居，傍晚在酒

夜食记

■ 邱振刚

□ 食话

店餐厅匆匆吃上几口“自助”，又赶着和当地文学爱好者座谈。座中有一位本地人，身材壮硕，脸盘红润饱满，肩膀更是比常人厚实得多，他言语不多，面容沉静，一直都在倾听别人的高谈阔论。

大家聊着聊着就到了深夜，附近县市的文友纷纷返回。这时那位红脸汉子站起身来，快步走到那位东道主老作家耳边低语了几句。只见老作家神情惊喜，大声说这位文友是当地餐饮行业翘楚，所开饭馆在食客中美誉度极高，炔拌螺肉、响油鳝糊、蟹粉烧麦等几道菜尤其出名，常有人从绍兴甚至省城杭州赶来品尝。恰逢今天店中进有顶新鲜的黄鳝，他已经命厨师按座中人头，做了鳝糊面请各位消夜，片刻后即可送至会场。在座诸人都是吃过见过的，也没太当回事，都按了礼数，向这位店老板点头致意。

大家又聊了一阵，就见两名伙计提着四只二尺多高的藤制食盒进了会场，打开食盒，在每人面前摆了一碗面。这碗面汤色清爽滚烫，面呈象牙黄色，上面堆着金灿灿油汪汪的鳝丝。有一两根鳝丝落入汤中，漾起几圈油花，更显出汤的清澈。

我先低头啜饮一口汤，只觉得热乎乎、

鲜香扑鼻，显然是老火精心吊出的高汤。鳝丝呢，都取自软兜鳝腹，又切成竹筷粗细，吃起来比起鳝背更加肥嫩软糯。面是用鸭蛋和面的新制手擀面，吃起来也是爽口弹牙。大家一碗面落肚，用纸巾擦擦额头细汗，又向那红脸汉子再次道谢。那汉子虽然生意人，竟然颇为内向羞涩，一时竟有些不知如何接口，脸色涨得更红了。

这时，那位当地老作家匆匆起身去了停车场，片刻后拎回两瓶当地特产花雕。他说，自己前不久刚为一家酒坊写了篇软文，这两瓶陈年花雕就是稿酬的一部分。酒倒入茶杯，这时，大家吃面吃得热了，有人打开了窗子，花香入室，助人酒兴，花雕酒喝起来就更觉醇香了。如我这般不善饮者，都把这杯酒喝了个干净。第二天，我在酒店花园晨练时，遇到一位同来的京城文友，他说自己平时苦于失眠，在床上辗转整晚都难得合眼一两个小时，可昨晚酒后的一场酣眠，竟然香甜无比，一觉睡到清晨，睡眠质量算得上多年来第一呢。

其实，深夜进食，一般来说多少都有些私隐性质，适宜独自一人进行，最多也就是和家人或者一两两位各自坐卧，大家吃完喝完，闲谈几句，也就各自洗洗睡了。唯独这一次，人数多达十几位，但说到菜品之可口、氛围之轻松，平生消夜，实在无出这晚之右者。

上面说的是消夜里比较正式的。如果夜里懒得出门，嘴里又觉得寡淡，谁还不会熬碗蛋羹、下把挂面？真正所需的，无非是一份闲适散淡的心境而已。

我深夜读书写作，喜在桌边置一瓷碟，内放薯片、锅巴等物。这样眼神不离书页、键盘，就能轻轻松松地把食物拈起放入口中。这两样东西都是口感咸香脆爽，嚼起来有崩裂破碎之音，吃起来既垫饥又提神，多年来效果一直不错。迨至几章文字读罢，或者电脑屏幕上文字渐渐满，此时碟中食物往往也吃得差不多了，我才打个哈欠站起身来，洗漱后睡了。

有时午夜梦醒，我都会到书房里再拈上几枚薯片，细细嚼了咽下肚去，这才躺回被窝，再续前梦呢。